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業績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超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8,064,750	6,963,717
銷售成本		(3,076,887)	(2,386,353)
毛利		4,987,863	4,577,364
其他收益	4	179,538	45,704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之收益	12	282,045	153,4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962,565)	(779,547)
一般及行政開支		(343,583)	(153,274)
研究開支		(47,209)	(27,078)
其他經營開支	6	(885,717)	(248,046)
經營溢利		3,210,372	3,568,603
融資成本	7(a)	(83,947)	(79,29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41)	174,646
視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權益之收益		-	1,67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6,92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	(1,63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48,174	-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3,173,858	3,657,076
所得稅開支	8	(178)	(244)
年度溢利		3,173,680	3,656,832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匯兌虧損		(88,461)	(802)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206,785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除稅後）		118,324	(80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292,004	3,656,030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76,915	3,658,874
非控股權益		(103,235)	(2,042)
		3,173,680	3,656,832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09,731	3,658,072
非控股權益		(117,727)	(2,042)
		3,292,004	3,656,030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	10(a)	人民幣 0.99 元	人民幣 1.18 元
— 攤薄	10(b)	人民幣 0.96 元	人民幣 1.15 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66,312	7,369,573
在建工程		85,457	270,690
預付土地租金	11	6,522,621	5,420,459
生物資產	12	3,225,805	2,628,101
可供出售投資		972,317	-
遞延開發成本		15,680	33,730
遞延開支		537,578	473,027
無形資產		488,649	888,800
聯營公司權益		7,573	879,368
		21,521,992	17,963,748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11	168,836	151,842
生物資產	12	1,247,676	965,576
存貨		37,273	36,912
應收貿易款項	13	316,942	418,3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00,224	177,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2,630	2,044,349
		5,603,581	3,794,566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有關連公司款項		79,129	51,618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4	18,738	27,6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4,519	135,421
銀行貸款		-	14,500
		222,386	229,204
流動資產淨值		5,381,195	3,565,3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903,187	21,529,110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5	1,038,741	-
遞延稅項負債		20,655	20,655
		1,059,396	20,655
資產淨值		25,843,791	21,508,45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32,787	323,892
儲備		25,364,992	20,920,824
		25,697,779	21,244,716
非控股權益		146,012	263,739
權益總額		25,843,791	21,508,455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來自本公司外部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保留意見的基準

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公司年結後才被委聘出任為 貴公司之核數師，故我們未能於年度初及年度末對 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生物資產及存貨進行觀察盤點及檢查。而其他替代的審計方法並不能滿足我們以確定有關該等資產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數量及狀況。

此外，如於綜合財務報表有關報告期間後事項之附註所披露，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報告期末後被出售。如以上所述，由於無法進行觀察檢查之審計限制，其他替代的審計方法並不能滿足我們以確定有關該等資產之存在性。因此，我們不能確定是否需要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該等金額，以及組成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成分作出任何調整。

範圍限制所發出之審核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了在保留意見的基準段落所描述的事情可能帶來的影響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另有註明外，會計政策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之年度。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情況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 2 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控制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載於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地區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在人民幣計值的環境經營，而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故此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例如生物資產及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財務工具）除外。

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認為相關之因素決定。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別。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對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屬相關及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香港 — 詮釋第5號	集團現金結付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交易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呈列財務報表 — 借方分類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 不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二零零九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包括各項對現有準則之修訂本，當中包括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與租賃土地之分類有關。於修訂前，本集團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性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土地租金。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要求租賃土地應按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原則分類，即按租賃資產的所有權的一切相關風險及回報是否已大致上轉至承租人為基準。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重估未屆滿租賃土地，基準為該等租賃起始日期之既有資料。據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於授權刊發財務報表之日期，若干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刊發但尚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所有頒佈將於頒佈生效日期後首個期間納入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預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有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載於下文。若干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獲頒佈，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其引入有關分類及計量之邏輯模型、單一前瞻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型，以及就對沖會計引入大幅改革的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描述如下：

- 所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根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所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僅有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之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之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不能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的公平價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財務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致該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數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財務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財務負債公平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全部數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了三種對沖會計處理類別。然而，新規定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交易類別提供了更大彈性，特別是擴闊了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份類別。此外，成效測試已經全面革新及被「經濟關係」原則取代，且不須再追溯評估對沖成效。另外，新規定同時引入增加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額外披露規定。
- 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的門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已發生信貸事件。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之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2. 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財務工具 (續)

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類及計量。然而，必須於完成詳細檢閱後，方能提供合理估計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其就綜合計算所有被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當投資者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其所得回報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廣泛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倘相對其他個別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以佔優，使其獲得控制對被投資方之權力，持有被投資方表決權少於 50%之投資者仍可控制被投資方。潛在表決權僅在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等表決權）時，方於分析控制權時予以考慮。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否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代理人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時並不控制被投資方。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改變釐定對被投資方之控制權之會計政策，惟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整合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之披露規定，並使有關規定貫徹一致。該準則亦引入新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計算之結構實體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之一般目標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呈報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風險，以及該等權益對呈報實體之財務報表之影響。董事預期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可能令綜合財務報表須作更廣泛披露，惟對本集團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其提供有關如何在其他準則要求或准許時計量公平價值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適用於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及非金融項目，並引入公平價值計量等級。此計量等級中的三個層級之定義一般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平價值界定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該準則剔除使用財務資產及負債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之買入價及賣出價之規定，而應採用於該等情況下最能代表公平價值之買賣差價中之價格。該準則亦載有廣泛之披露規定，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計量公平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價值計量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提早採納，並不追溯應用。董事預期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能令綜合財務報表須就本集團之生物資產作更廣泛披露，惟對本集團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

該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其規定本集團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之項目分為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該等項目（如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及未必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該等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有關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稅項會按相同基準分配及披露。該等修訂將作追溯應用。董事認為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予修改，以反映首應用年度之變動，惟修訂本不會影響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結果植物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該等修訂本引入結果植物之定義，並擴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以涵蓋結果植物及明確地將結果植物自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剔除。結果植物之產物仍獲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涵蓋。於修訂前，結果植物之會計處理乃在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涵蓋，其規定所有生物資產須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除公平價值能可靠計量之假設被推翻之罕有情況外）計量。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計量原則乃基於公平價值計量最適合反映生物資產轉化之前設。該等修訂本容許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以成本模式或重估模式入賬結果植物。於結果植物能產生農產品前（即生長成熟前），其以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入賬。結果植物之農產品仍獲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涵蓋，因此按公平價值入賬。董事正在評估修訂本於首應用年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可能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以及牲畜繁殖及銷售。

營業額指向客戶提供貨品之銷售價值。年內確認於營業額內每類重大收益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銷售	8,005,262	6,902,597
牲畜銷售	59,488	61,120
	<u>8,064,750</u>	<u>6,963,717</u>

4.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94,563	6,000
可供出售投資之以股代息收入	22,213	-
撤銷其他應付款項	18,724	-
代理費收入	5,511	9,212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	1,686
牛奶銷售	29,396	18,241
雜項收入	9,131	10,565
	<u>179,538</u>	<u>45,704</u>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執行董事所匯報用作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單位表現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而識別其業務分類及編製分類資料。在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內部財務資料內的業務單位乃按本集團主要業務釐定。本集團的業務架構按產品性質分類及分開管理，每個分類均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提供不同產品的策略業務分類。然而，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的收益、經營業績及資產超過 90% 主要來自種植及銷售農作物，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類分析。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經營地點在中國。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的分類資料披露規定而言，本集團視中國為主體所在地。本集團超過 90% 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中國。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 10%。

6. 其他經營開支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休耕農地所產生開支	204,678	151,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047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349,316	-
預付土地租金之減值虧損	165,648	-
農產品天然損失	44,804	23,120
租賃土地之已付賠償	50,836	24,9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3,556	31,636
撇銷遞延開支	1,938	-
防風林之種植成本	10,154	11,044
捐款	10,287	2,942
其他	453	2,826
	<u>885,717</u>	<u>248,046</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

(a) 融資成本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財務費用	114	5,705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481	1,106
已發行有擔保優先票據利息	-	72,480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附註 15）	83,352	-
	<u>83,947</u>	<u>79,291</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92,112	625,523
僱員購股權福利	163,059	15,785
退休福利成本	5,389	5,095
	<u>1,060,560</u>	<u>646,403</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續)

(c) 其他項目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2,764	4,205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1,550	13,45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已扣除資本化款項	111,946	126,725
遞延開支攤銷，已扣除資本化款項	157,275	123,604
已售存貨成本	3,076,887	2,386,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扣除資本化款項	555,012	522,210
撇銷遞延開發成本	6,500	-
經營性租賃開支		
— 土地及樓宇	272,237	197,685
— 汽車	102	102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	6,560	910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16,458	-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附註 i)	178	244
— 香港利得稅 (附註 ii)	-	-
	<u>178</u>	<u>244</u>

附註：

- (i) 根據中國稅法及其詮釋規則，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企業所得稅或從該業務所產生之溢利所收取之企業所得稅可減半。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他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包括種植及銷售農作物以及養殖及銷售牲畜）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免繳全部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非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中國其他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二零一零年：25%）。

- (ii)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一零年：無），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撥備。

9. 股息

(a) 年內應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30 港元（二零一零年：零）	85,230	-
建議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普通股 0.060 港元）	-	172,561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b) 年內批准及派付上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60 港元（二零一零年：0.050 港元），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172,379	133,684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宣派及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 0.060 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0.052 元）。該項股息已於年內支付，並已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3,276,915,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3,658,874,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316,466,000（二零一零年：3,093,954,000）股股份計算。

10. 每股盈利 (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可換股債券對普通股之全面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後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3,360,267,000 元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3,658,874,000 元) 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07,550,000 (二零一零年：3,187,186,000) 股股份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之已發行認購期權，因該等認購期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平均股票市價。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攤薄)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276,915	3,658,874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83,352	-
用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u>3,360,267</u>	<u>3,658,87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攤薄)

	<u>二零一一年</u> 股份數目 千股	<u>二零一零年</u>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16,466	3,093,954
視作發行普通股 — 購股權	52,796	93,232
視作發行普通股 — 可換股債券	138,288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07,550</u>	<u>3,187,186</u>

11. 預付土地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5,193,783	158,313	5,352,096
添置	902,500	-	902,500
出售	-	(34,343)	(34,343)
提早終止租賃	(100,500)	-	(100,5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5,995,783	123,970	6,119,753
添置	1,509,000	-	1,509,000
提早終止租賃	(86,460)	-	(86,460)
匯兌調整	13,788	-	13,78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432,111	123,970	7,556,081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393,463	22,846	416,309
年度攤銷	130,771	6,261	137,032
出售	-	(172)	(172)
提早終止租賃	(5,717)	-	(5,71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518,517	28,935	547,452
年度攤銷	159,261	4,794	164,055
減值虧損	165,648	-	165,648
提早終止租賃	(14,465)	-	(14,465)
匯兌調整	1,934	-	1,93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830,895	33,729	864,62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6,601,216	90,241	6,691,45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5,477,266	95,035	5,572,301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6,522,621	5,420,459	
流動部分	168,836	151,842	
於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6,691,457	5,572,301	

11. 預付土地租金 (續)

本集團於長期預付租金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代表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境外所持：		
租期超過 50 年	746,101	916,997
租期為 10 至 50 年	<u>5,945,356</u>	<u>4,655,304</u>
	<u>6,691,457</u>	<u>5,572,301</u>

(a)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未佔用之農地之長期預付租金為人民幣 1,474,500,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616,500,000 元)。

(b) 於報告期末後，若干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 1,926,743,000 元之土地租賃已被終止。

12. 生物資產

	果樹及茶樹 人民幣千元	牲畜 人民幣千元	蔬菜 人民幣千元	種植林之 樹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1,480,839	43,688	953,427	244,573	2,722,527
添置	537,299	96,526	2,068,875	321,144	3,023,844
因出售而減少	(231,370)	(33,913)	(2,040,891)	-	(2,306,174)
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 之收益／(虧損)	<u>88,457</u>	<u>(54,551)</u>	<u>(15,835)</u>	<u>135,409</u>	<u>153,480</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875,225	51,750	965,576	701,126	3,593,677
添置	335,586	66,132	3,166,123	411,453	3,979,294
因出售而減少	(358,196)	(38,399)	(2,984,940)	-	(3,381,535)
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 之收益／(虧損)	<u>177,647</u>	<u>(27,792)</u>	<u>100,917</u>	<u>31,273</u>	<u>282,045</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2,030,262</u>	<u>51,691</u>	<u>1,247,676</u>	<u>1,143,852</u>	<u>4,473,481</u>

12. 生物資產 (續)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列賬，並分析如下：

	果樹及 茶樹 人民幣千元	牲畜 人民幣千元	蔬菜 人民幣千元	種植林之 樹木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2,030,262	51,691	-	1,143,852	3,225,805	2,628,101
流動部分	-	-	1,247,676	-	1,247,676	965,576
	<u>2,030,262</u>	<u>51,691</u>	<u>1,247,676</u>	<u>1,143,852</u>	<u>4,473,481</u>	<u>3,593,677</u>

- (a) 根據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獨立專業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果樹及茶樹的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乃經參考生物資產的預計現金流量淨額以現時市場訂定的除稅前比率折現之現值而釐定。
- (b) 牲畜之公平價值由董事參考大小、品種及年齡相若之市場定價而釐定。
- (c) 蔬菜之公平價值由董事參考市場定價、種植面積、品種、生長情況、所涉成本及預期之農產品收成而釐定。
- (d) 種植林之樹木代表桉屬植物（「桉屬植物」）的生長。根據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獨立專業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桉屬植物的公平價值乃經參考生物資產的預計現金流量淨額以現時市場訂定的除稅前比率折現之現值而釐定。
- (e) 於年內收成之農產品的數量及金額（以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數量 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數量 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果實及茶葉	63,573	357,811	61,308	333,645
蔬菜	2,918,823	7,527,902	2,713,404	6,481,658
	<u>2,982,396</u>	<u>7,885,713</u>	<u>2,774,712</u>	<u>6,815,303</u>

13.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之本地批發及零售銷售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交貨付現，而向機構客戶及出口貿易公司進行之本地銷售則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盡力保持嚴格控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務求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末繳餘額。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牽涉眾多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283,726	400,000
一至三個月	18,801	2,755
超過三個月	14,415	15,630
	<u>316,942</u>	<u>418,385</u>

14.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一一年</u> 人民幣千元	<u>二零一零年</u>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5,886	5,786
一至三個月	1,741	12,492
超過三個月	11,111	9,387
	<u>18,738</u>	<u>27,665</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為人民幣 7,000,000 元，由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作抵押。

1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本公司向債券持有人發行 200,000,000 美元（於發行日期相當於約人民幣 1,341,600,000 元）可換股債券（「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債券按 3.7% 年利率計息，每半年於期末付息。

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初步兌換價每股 8.10 港元（可予調整），以適用於兌換之固定匯率 7.7728 港元=1 美元，將每份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兌換期從發行債券後第 41 日起，至債券到期日之前第 10 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或若本公司於到期日之前要求贖回有關債券，則至不遲於指定贖回日之前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或若債券持有人已發出贖回通知，則至發出通知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

未兌換為普通股之債券將於到期日按本金額連同累計及未付利息贖回。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

債券包含負債成份及權益成份。負債成份的公平價值以折現率法計算。餘額為包含在權益內的權益成份之公平價值。

債券的利息開支乃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實際利率約 10% 應用於負債成份計算。

債券之負債成份的變動列載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
發行債券	1,017,243
債券之實際利息費用	83,352
已付之債券利息	(24,543)
匯兌調整	<u>(37,311)</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038,741</u>

自發行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6. 報告期間後事項

(i)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末後，若干本集團已佔用土地之土地租賃已被終止，因此與該等已終止土地租賃有關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395,38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出售。

(ii) 透過配售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出售投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所公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旗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定，為以最大努力按每股配售股份4.66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1億股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配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該項對本公司而言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之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而從配售事項中所得款項淨額約4.61億港元，已按披露所述之用途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至於有關配售事項之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iii) 提早贖回債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之公告所公佈，因應提早清付債券本金額之意向，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將本金總額195,400,000美元（相當於當時尚未償還之債券的97.7%），透過債券之信託人匯給贖回債券持有人。誠如其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三日之公告所公佈，本公司已向餘下債券持有人發出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日悉數贖回餘下尚未償還之本金額4,600,000美元連同其附帶之應付利息的贖回通知。結果，債券已被全數贖回及註銷。

(iv) 認購期權失效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已收取現金溢價合共6,004,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278,000元）作為發行認購期權的代價，據此賦予認購期權持有人權利於行使期（由債券兌換期首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七日止）不時要求本公司按協定行使價每股7.9065港元（可予調整）發行最多103,300,000股（可予調整）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該等尚未行使之認購期權已於行使期屆滿時失效。

行業及業務回顧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中國蔬菜市場儘管面臨異常氣候、經營成本上升等挑戰，依然保持基本穩定。據農業部統計，二零一零年全國蔬菜播種面積 2.85 億畝，蔬菜總產量 6.51 億噸，均比二零零九年略有增長。據海關統計，二零一零年蔬菜出口總量較二零零九年增長 3% 至 655 萬噸，出口金額上升 60% 至 79.8 億美元。

基於一貫以來對「三農」（「農業」、「農村」、「農民」）問題的高度重視，二零一一年中國人民代表大會和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報告中提出，要繼續加大「三農」投入，完善強農惠農政策。同時財政支出重點向農業農村傾斜，確保用於農業農村的總量、增量均有提高。中央亦繼續出台各項優惠政策及措施，扶持現代農業發展。二零一零年，中央財政對「三農」投入達到人民幣 8,579.7 億元，較二零零九年增長 18%。二零一一年一月，中共中央、國務院出台的「一號文件」聚焦水利，指出水利是現代農業建設不可或缺的首要條件，把水利作為國家基礎設施建設的優先領域，把農田水利作為農村基礎設施建設的重點任務。這是中共中央、國務院「一號文件」連續第八年鎖定「三農」問題。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生產基地面積擴大 16% 至 773,073 畝，農產品於國內銷售量達到 2,982,396 噸。營業額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分別達到人民幣 80.65 億元及人民幣 32.77 億元。據世界品牌實驗室發佈的 2011「中國 500 最具價值品牌排行榜」，超大以人民幣 122.6 億元的品牌價值排名第八十二位，較上年增加人民幣 26.2 億元。此外，超大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再次榮登《財富》雜誌(中文版)發佈的「中國 500 強排行榜」，位列農林漁牧行業第四。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財政年度在營業額上持續取得良好的業績，主要是本集團一貫及堅定地執行農業生產基地擴展計劃，增加生產基地的投資，使農產品產量持續穩定增長。本集團的營業額錄得 16% 的增長，達到人民幣 80.65 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69.64 億元)。毛利增長 9%，達到人民幣 49.88 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45.77 億元)。由於本集團在其他經營開支項下錄得無形資產與預付土地租金之減值虧損總計為人民幣 5.15 億元，經營溢利降低 10% 至人民幣 32.1 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35.69 億元)。

鑒於銷售量增加而產生相關的開支，當中主要受包裝物料費用和運輸費成本上漲影響，使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23%，達到人民幣 9.63 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7.8 億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微增至佔營業額的 12%(二零一零年：佔營業額的 11%)。一般及行政開支從人民幣 1.53 億元增加到人民幣 3.44 億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根據購股計劃授出 71,650,000 份之購股權，使僱員購股權福利增加所致。其他經營

開支增加，達到人民幣**8.86**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8**億元)，其他經營開支上升主要是無形資產與預付土地租金之減值虧損。整體而言，於回顧財政年度內總經營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為**28%**(二零一零年：佔營業額的**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達到人民幣**32.77**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6.59**億元)。撇除非現金項目(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之收益)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達到人民幣**29.95**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5.05**億元)，下跌**15%**。

農業用地

本集團嚴格執行基地選擇標準，對空氣、土壤以及水源等條件，要求非常嚴謹，挑選條件合適的農地，以擴充超大基地面積，建立縱連南北的戰略性基地佈局，更利用高海拔基地與平原基地互補的優勢，達到週年化均衡供應，同時降低不利天氣對生產的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13**個不同省市，共有**32**個生產基地，總生產面積(包括蔬菜基地、茶園和果園)為**773,073**畝(**51,538**公頃)，相比上個財政年度期末總生產面積**664,225**畝(**44,282**公頃)，增加**16%**。於回顧財政年度內，蔬菜加權平均生產面積為**578,845**畝(**38,590**公頃)，相比上個財政年度的**497,995**畝(**33,200**公頃)，增加**1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資金狀況，並從經營產生的收入，以應付其業務活動的資金需求。本集團從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達到人民幣**36.32**億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計人民幣**33.33**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44**億元)。本集團大部份的營運交易是以人民幣結算，相對來說，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包括非控股權益，達到人民幣**258.44**億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15.08**億元)。為配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2**億美元之債券，所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對權益比率(銀行貸款與債券總和除以權益總額)為**4%**(二零一零年：**0.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25**倍(二零一零年：**17**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包括研究及開發開支、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支付土地租金之承擔共計人民幣**2,700**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900**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及發展策略

我們相信國家將繼續加大「三農」投入強度和工作力度，持續推動農業穩定發展。二零一二年二月，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一號文件」，強調部署農業科技創新。國務院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發佈《關於支持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發展的意見》，指出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集成利用資本、技術、人才等生產要素，帶動農戶發展專業化、標準化、規模化、集約化生產，是構建現代農業產業體系的重要主體，是推進農業產業化經營的關鍵；支持龍頭企業發展，對於提高農業組織化程度、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促進現代農業建設和農民就業增收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二零一四年一月發佈的中央「一號文件」連續第十一年聚焦「三農」，其核心內容包括完善國家糧食安全保障體系；強化農業支持保護制度；建立農業可持續發展長效機制；深化農村土地制度改革；構建新型農業經營體系；加快農村金融制度創新；健全城鄉發展一體化體制機制；及改善鄉村治理機制。

專注核心業務

在中國政府大力扶持農業發展的有利條件下，我們認為中國農業的整體營運環境將持續改善，這將為超大提供良好的發展機遇。中國農業正處於「在工業化、城鎮化深入發展中同步推進農業現代化」的關鍵轉型時期，由過去分散的小規模種植方式，轉變為產業化、標準化、現代化的集約模式。而作為現代農業的先行者，超大一直以來所堅持的正是這種高效的發展道路，其「公司+基地+農戶」的產業模式已經成為中國現代蔬菜種植的典範。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把握優惠的農業政策及持續改善的農業營運環境所帶來的機遇，以蔬果種植為核心業務。本集團亦將持續帶動蔬菜種植產業化發展，促進農業增效，農民增收，致力成為現代種植業的推動者和優質農產品標準化供應的領導者。

加強品質監控

全球不斷發生的食品安全事件，使食品安全問題成為市場關注的焦點，也刺激了市場對優質健康農產品的需求。超大的農產品全程溯源體系在第二屆海峽兩岸現代農業博覽會上倍受讚許。本集團着力推廣蔬菜標準化生產技術和產品品質全程控制技術，建設產品質量管理機制，堅持以優質安全的產品提升企業形象，開拓更廣闊的市場。

傾力建設品牌

品牌化是現代農業的重要體現，也是超大不懈努力的工作重點。我們憑自身優越的條件通過各項監測，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成功繼續榮膺「中國 500 最具價值品牌排行榜」及享有「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資格。我們定會作出最大的努力，不斷鞏固和提升產品質量，重樹我們的企業和品牌形象。未來，集團將致力於打造一批優質的「產品品牌」，重點培育和打造農業名牌，力爭形成一批特色鮮明、質量穩定、信譽良好、市場佔有率高、具有國際競爭優勢的品牌農產品，進一步把品牌經營理念融入生產、加工、流通各個環節，以標準化促進生產，以品牌開拓市場，將品牌價值轉化為產品營銷效益和競爭優勢。

中國政府過去十年聚焦「三農」問題上，不斷推出扶農政策，為中國農業提供良好的營運環境，我們認為中國農業前景樂觀。

多年來我們致力發展蔬菜種植產業化，投放資源於質量管理、品牌建立、吸納與培訓人才及農業科研與開發，我們無論在質量、品牌、人才及科技方面均有競爭優勢。儘管今天本集團面對困境，作為蔬菜種植業的領先企業，我們會堅持發展蔬菜種植現代化，提供客戶優質蔬菜，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亦會小心善用我們的競爭優勢，審慎研究各項發展的機會，在適當的時機再度擴充我們的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在機遇與挑戰面前，趨勢避害，砥礪前行，全力達成業務目標，實現企業經營宗旨，並為我們的股東締造長遠價值。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 0.06 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0.03港元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其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已付 最高價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 港元	已付 總代價 港千元
二零一零年十月	3,528,000	6.37	6.20	22,259
二零一一年五月	24,108,000	3.92	3.64	91,610
二零一一年六月	25,566,000	4.07	3.03	92,392
	<u>53,202,000</u>			<u>206,261</u>

購回股份已被註銷，同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被扣減該等購回股份之面值。

除上文所述外，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他們全是當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是譚政豪先生，而其他兩名成員是馮志堅先生及樂月文女士。

隨著樂月文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數目皆分別下降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及第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要求。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仍在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及董事會將繼續採取一切可行措施加快委任。當委任落實時，本公司將另行再作公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餘下的審核委員會委員(即譚政豪先生(主席)和馮志堅先生)審閱。

企業管治

董事會矢志維持卓越的企業管治與高度的商業誠信標準。董事會深信優良的企業管治能提供基礎，實現有效管理，達成營商目標，並為股東帶來最大的長遠價值。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除下文所述之偏離事項外，董事會已為本公司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載列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有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及若干項建議最佳常規：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別。董事會認為憑藉郭浩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豐富農業知識和專業才能，在其堅穩貫一的領導下，本集團能制訂有效策略、迅速作出決策及完成奏效的商業計劃。郭浩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的主席並兼任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郭浩先生因與中國政府官員開會，未能出席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其他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有關本集團的問題，與本公司股東交流。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本公司委聘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羅申美」)為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足夠程度進行了獨立審查。經審核委員會和本公司管理層與羅申美商討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沒有發現重大缺失或不足。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後，由於一些事故而導致本公司之股份在聯交所暫停買賣(「買賣」)，使本集團之營運與財務表現於隨後幾年間蒙受了不同程度的負面影響。

謹請參閱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當中包括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初步未經審核之財務資料，以及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起所發佈有關恢復買賣情況之早前公告。

儘管在動盪時期碰到挑戰，董事會仍時刻樂觀面對。為企業持續繁榮發展，董事會繼續努力，以減低負面影響，積極地兼以策略性的方針來控制風險，努力實現及提升本集團的各類核心優勢要素。最後，為推進恢復買賣進程，董事會定必全力以赴。

暫停買賣

買賣將維持暫停直至達成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之公告所述由聯交所規定之條件以恢復買賣。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在暫停買賣期間，依然堅守崗位，勤勉盡職。同時，本人亦謹借此機會衷心致謝一直在這段艱辛時期對本集團給予耐心與諒解，並鼎力支持的全體股東、投資者及合作夥伴。

承董事會命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郭浩先生、李延博士、黃協英女士、況巧先生、陳俊華先生及陳志寶先生

非執行董事：葉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及林順權教授